

蓝色经济发展的社会支撑条件研究

孟庆武, 王 萍, 孙吉亭

(山东社会科学院 海洋经济研究所, 山东 青岛 266071)

摘 要:良好的社会支撑,是蓝色经济发展的保障,是实现蓝色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必然条件之一。金融、政策和人才是支撑蓝色经济发展的重要方面。建设蓝色经济应以建立健全的社会支撑体系为目标,提高国家财政支持力度、给予税收优惠政策、拓宽融资渠道;在政策上,应争取国家政策法规、海域使用以及海洋生态环境维护的政策支持;在科技方面,建立科技交流平台和产学研联盟,以营造高端人才集聚效应和提升区域科技创新能力。

关键词:蓝色经济;财政金融支撑;政策支持;科技人才支撑

中图分类号:F2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7699(2012)04-0086-06

蓝色经济的发展,首先是以海洋资源的开发和利用为基础,其次以科学技术的进步为动力,以海陆统筹、陆海联动的形式实现地区经济的进步和海洋产业的发展。除此之外,良好的社会支撑,是蓝色经济发展的保障,是实现蓝色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必然条件之一。蓝色经济发展的社会支撑条件,主要分为三个方面:一是要有良好的财政金融支撑;二是要建立完善的支持政策和保障体系;三是要有广泛的人才支撑。

一、蓝色经济发展的财政金融支撑体系建设

投融资问题是蓝色经济发展的关键。以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建设为例,据测算,为支撑沿海开发目标的实现,沿海地区每年用于开发的固定资产投资将超过3 000亿元。^[1]山东省地方财政收入总量虽然较大,但保民生的压力大,对经济的支撑能力比较低。以自身的财政金融实力很难支撑起蓝色经济区的开发建设任务,必须立足创新,充分发挥政策的引导作用,不断集聚省内外的社会资金,建立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吸引社会投资的新型投入机制。蓝色经济发展财政金融支撑建设,大体分为三个方面:一是通过财税、金融政策支持重点产业、重大项目和重要企业的发展;二是采取税收优惠政策,扩大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范围、降低政策准入门槛、延长税收优惠政策的优惠期限等;三是引入市场调节机制,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涉足蓝色经济企业的贷款支持。

(一)以政府为主导,提高国家财政支持力度

政府在蓝色经济发展中,应充分发挥引导作用,在财政上给予充分支持,同时应该提高和争取国家财政的支持力度。

1. 加强引导,最大限度发挥财政支出资金的作用

蓝色经济的发展,应整合已有财政资金,优化投入方向,最大限度发挥财政支出资金的作用。一是设立蓝色经济产业专项资金,充分发挥引导和激励作用,重点发展高技术型海洋产业。二是设立产业技术与开发基金,以匹配出资的方式,争取国家产业技术研发资金更多地投向蓝色经济。三是对蓝色经济发展中尚处于成长初期的高科技产品实施“政府介入制度”,^[2]培育和扶持蓝色经济发展中自主创新的新兴产业。四

是政府组织以成功的创业者、高成长性企业的经营管理者为主的指导团,对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者提供导向性、专业性、实践性辅导服务,鼓励创业导师发掘有潜力的创业项目重点跟踪帮助,甚至直接进行投资。^[3]

2. 对地方政府给予倾斜性的政策扶持

蓝色经济的发展,归根结底是一个地区的经济的发展。无论是刚起步时对地方的依赖,还是成熟后对地方的带动,都与地方政府,特别是沿海县市政府息息相关。因此,首先,应将财力有计划地向沿海开发倾斜,加快建设沿海国省干线公路、铁路、航空、管道运输、市政基础设施、水利基础设施等,争取一批国家立项项目支持。其次,是实行有利于沿海开发的省市县分税体制改革,规范财政转移支付制度,在沿海县市积极推进“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改革试点。^[4]再次,完善政府投融资体制,积极尝试成立沿海开发基金。复次,充分利用国外贷款发展蓝色经济。省市财政部门要积极组织申报国家级开发项目,上报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扩大利用世行贷款资金额度,力争每年利用国外贷款。最后,在争取中央财政在维持现行财政体制的基础上,在一定时期内对蓝色经济区的开发建设予以专项补助。

3. 引导和鼓励金融机构介入蓝色经济发展

蓝色经济的发展仅靠政府财政支持是远远不够的,也是违背市场规律的。因此,要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蓝色经济建设的贷款支持。一是通过政府存款来引导银行贷款的投向,实现存贷挂钩,提高信贷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政府出面安排专项企业信贷担保资金,支持建立健全担保和再担保体系,解决中小企业融资担保难的问题。三是引导金融机构向沿海地区集聚。大力扶持蓝色经济小额贷款公司、村镇银行、农村资金互助社等各类小型金融组织发展。

(二) 制定税收优惠政策,给予税收支持

税收优惠政策的制定和实施,将对蓝色经济发展过程中的产业发展和产业集聚具有很好的促进作用。

对蓝色经济发展中属于重点培育的八大海洋产业范围内的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比照东北等老工业基地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对蓝色经济的内资企业予以提高计税工资标准的优惠,对企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予以加速折旧的优惠;大力扶持微小型企业发展,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3 万元(含 3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将新建高新技术企业交纳营业税、所得税和增值税地方留成部分在次年 6 月底前返还,5 年之后减半返还;可采取适当缩短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或加速折旧的政策;经认定的创业服务机构及其孵化项目,每年在创业服务机构内生产、经营,所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在次年 6 月底前等额返还给创业服务机构,用于其扩充建设或对新办企业的担保;凡风险投资公司将其注册资金的 50% 以上投资于高新技术企业,其税收政策比照国家级高新区内的高新技术企业执行。^[5]

(三) 蓝色经济发展的融资渠道建议

蓝色经济发展应积极争取国家的支持,以扩大直接金融和增强金融企业综合服务功能为重点,在产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金融业综合管理、多种所有制金融企业、民间金融投资、外汇管理政策、人民币贸易结算、离岸金融业务等方面进行改革试验,增强现代金融综合服务功能。

1. 设立蓝色经济产业投资基金,加大发展政府创业投资引导力度

蓝色经济产业投资基金可以由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省内外、国内外其他投资机构共同募集。基金采用封闭式、契约型,根据基金运作情况采取阶段性募集。蓝色经济产业投资基金的投资方向将主要投向四个方面,一是高科技产业,二是海洋产业,三是高端装备制造业,四是为蓝色经济区建设提供配套支持的基础产业。大力发展政府创业投资引导基金,逐步扩大山东省省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规模,创新管理模式。有条件的市和开发区要根据本地财力状况和创业投资发展情况,成立本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与省级基金搞好配合,共同扶持创业投资企业发展,引导创业投资企业加大对区内先进制造和先进技术服务领域初创期企业的资本投入,加快蓝色经济区内具有发展潜力的企业快速成长。不断增加对国有创

新投资有限公司的投入,增强其对成长期中小企业的风险投资能力。

2. 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进行直接融资

充分利用大银行吸收存款的优势和小额贷款公司放款的优势,优先发展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多家小额贷款公司。各金融机构应当以参股、提供批发性贷款和再贷款等方式支持小额贷款公司,使之成为贷款零售商。优先开展应收帐款质押贷款业务,探索开展土地使用权、林权和海域使用权抵押及股权、专利权质押融资试点。加大对重点产业出口信用保险的保费扶持力度,逐步提高扶持比例,扩大扶持范围。金融租赁公司兼有融资、投资和促销多种功能,在负债方面我国允许金融租赁公司发行金融债券、向金融机构借款、外汇借款,能够为企业长期资金来源渠道,应当大力发展金融租赁公司。继续利用好中小企业短期融资券及集合债券等新型债务融资工具,加大蓝色经济企业发行债券的规模。

3. 加强与国外金融机构的合作,优化金融人才发展环境

首先,要支持蓝色经济发展引进国外金融机构。地方金融机构引入国外战略投资者,加快建设蓝色经济国际金融服务体系。其次,成立中外金融合作试验区,从货币清算、银行机构合作、引进国外金融机构入区等方面打造金融合作平台。要优化金融人才发展环境,完善培养引进金融人才的激励机制研究吸引金融人才的优惠政策措施,引进金融高端人才、急需人才和高管人才服务蓝色经济发展。

二、蓝色经济发展的政策支持体系建设

蓝色经济发展的社会保障体系,主要包括国家政策法规支持、生态环境保护体系建设和科技人才支撑三大方面。

(一) 国家政策法规支持

蓝色经济作为海洋经济和区域经济发展的一种新的形势,亟需国家政策法规的支撑和支持。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蓝色经济发展需要产业支持政策;二是蓝色经济的发展对土地利用和管理政策提出更高的要求;三是需要海域使用政策的支持。

1. 产业支持政策

蓝色经济发展过程中,需要采取适当的政策措施,促进产业结构、产业布局的优化调整,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增强蓝色经济的产业竞争力。坚持市场机制与政府推动相结合的方式,促进产业跨区域、跨所有制整合重组,适当提高产业集中度。坚决取消各市自行出台的限制外地企业对本地企业实施兼并重组的规定,各市之间可通过签订财税利益分成协议,实现企业兼并重组成果共享。切实向民营资本开放法律法规未禁止进入的行业和领域,加快垄断行业改革,鼓励民营资本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进入垄断行业的竞争性业务领域。

2. 支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属于蓝色经济重点发展的产业和基础设施项目,应优先列入国家和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优先列入重大项目计划。对符合使用政府性资金的项目,应优先列入申报中央预算内(国债)投资项目年度计划,优先列入省财政预算内投资项目年度投资计划。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节能减排、现代高效农业等发展专项资金应向蓝色经济区重点产业倾斜。同时,设立蓝色经济现代产业发展导向资金,每年安排一定规模的资金,对蓝色经济优势海洋产业培育和高端产业发展的重大项目予以重点支持。

3. 加大各类产业园区建设,支持各类产业园区升级

以国家级和省级工业园区和各类特色产业基地为依托,着力加快蓝色经济产业集群的培育与发展。一是充分发挥行业龙头企业在产业集群发展中的主导作用。二是加强与国家大企业、大集团和国际跨国公司的战略合作。三是提升省级以上工业园区的产业集群载体功能。四是创新工业和服务业产业园区建设的投

融资机制,加大对产业园区的财税支持力度,强化产业园区项目承载能力和服务能力,推动产业集中布局、集聚增长、集约发展。五是支持有条件的省级经济开发区和高新技术开发区升格为国家级开发区。支持有条件的港口申报保税港区,支持有条件的地区设立保税物流中心和出口加工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支持发展基础和条件较好的临港产业物流园区升格为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二) 海域使用政策支持

蓝色经济发展过程中,海域使用政策的支持是必不可少的。首先,要建立、健全海域使用论证体系。完善海域使用论证管理制度,结合蓝色经济区建设工作的推进,制订具体管理办法,将海域使用论证工作逐步纳入规范化轨道。完善海域使用论证技术规范体系,健全海域使用论证评审机制,综合运用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等多学科的方法,积极推动海域使用论证理论与技术研究,为论证工作的健康发展构建坚实的理论基础和技术体系。其次,要统筹安排海洋功能区划,并以此为依据安排好投资项目的引进,做好规划与布局,控制引进项目的用海规模。再次,要逐步推进海岛的建设与开发,加大对海岛地区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倾斜支持力度,加大对海岛生活保障基础设施的建设力度。在合理规划、科学发展的基础上,明确海岛功能定位,选择适宜的开发利用方式,发展海岛经济。^[6]

(三) 海洋生态环境维护

蓝色经济之所以称为“蓝色”,是因为在其发展过程中保证了海域生态环境的健康维护,实现了经济与环境的和谐发展。因此,对蓝色经济发展中海域生态环境的维护,提出以下几个方面建议。

1. 建立健全环境监测体系,实施海岸带综合管理

建立资源环境与发展的综合决策机制,在制定规划、调整产业布局时,能综合海洋资源环境被破坏问题的产生,并加强资源环境保护工作。采取例行监测和应急监测相结合,对陆域和海域环境进行全方位跟踪监测,及时掌握各种污染物陆地、入海通量及在海域的时空分布特征,并对影响环境的因素做出定性定量分析和综合评价,同时要与国家及邻省海洋污染与灾害监测体系构成有机网络,对环境污染状况做出动态分析和预报。^[7]同时要重点防治陆源污染源,海陆并重、标本兼治,重点控制陆源污染物转移的数量和速度,特别是限制沿海大中城市,沿河流域工矿企业密集区域企业的排污数量,争取使入海排污量控制在零增长。

2. 加强海洋生态环境的整治与保护,养护和修复海洋生物资源

首先,加强海洋污染调查、监测和管理,完善污染监测网,健全卫星、船舶、岸站立体监视和执法体系,建立联合执法制度。其次,采取积极措施,加快产业结构调整,积极推行清洁生产,提高能源、资源利用率;实行污染物总量控制,严格执行国家关于建设项目的环评制度;在工业集中的区域建设大型的污水综合处理厂,提高工业污染的治理水平。最后,推动海洋生态系统恢复工程建设,从海洋生态系统管理出发,控制海洋捕捞和养殖规模,强化沿海滩涂植被保护,恢复沿海防护林,积极保护和恢复滨海湿地;^[8]保护近海岛屿、海湾、潟湖海草床等典型海洋生态系统,维持其基本生态功能。

3. 将海洋资源纳入资产管理轨道,拓宽生态环保融资渠道

加快全面实施海域有偿使用推进行,将海洋资源纳入资产管理轨道,实行资产化管理,进一步拓宽生态环保的融资渠道。完善海洋资源产权转换与交易运行机制,确保海洋资源的可持续开发与利用,以及海洋产业的可持续发展。建立公平、公正、公开的海洋资源市场,完善市场准入机制,扩大海洋资源性资产产权的流转范围。根据海洋经济的发展以及蓝色经济的发展,修订和完善《海域使用费征收标准》,对不同用海项目采取分段收费,根据区位特点、资源价值和丰度,采取不同标准对海洋资源开发使用的客体征收海洋资源有偿使用金,真正做到海域的有偿使用和良好的管理。

三、蓝色经济发展的科技人才支撑体系建设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对蓝色经济发展至关重要。蓝色经济发展过程中科技人才的支撑主要表现在以下几

个方面:

(一)构建品牌化、国际化、常态化的蓝色科技交流平台

在蓝色经济发展中科技交流平台的建设,一要立足品牌化。蓝色经济科技交流平台应当以整合国内外科技生产力为主要手段,以提升蓝色经济科技创新能力为主要目标,以推进产学研国际性合作为核心价值来进一步定位该平台的品牌化发展战略。二要面向国际化。科技创新能力的高低与科技资源的基础禀赋关系密切,构建国际化的蓝色科技交流平台,必须高度重视日本、韩国以及泛太平洋地区先进制造业国家的战略参与性,整合国际前沿科技,服务蓝色经济发展。三要实现常态化。科技创新能力的培养不可能毕其功于一役,持续的科技引领需要持之以恒的不懈投入,要持续发挥蓝色科技交流平台的科技推动力,必须保证其活动的常态化。专门开辟蓝色科技交流网络平台,促进科技信息供需的日常对接。

(二)建立产学研合作联盟,为半岛蓝色经济区建设提供科技与人才支撑

组织成立蓝色经济产学研合作联盟,主要成员应包括著名高校、科研院所、职业院校、大中型企业、中小企业代表、相关商业银行等。蓝色经济联盟要通过定期的联席会议制度,研究和讨论产业技术需求和供给、产业人才需求结构和供给结构、技术创新前沿选择和应用等内容,促进联盟成员之间面向科技创新形成分工协作的格局。^[9]要通过一定的财税制度驱动产学研联盟合作发展,提升科技进步贡献率,科技创新盈利的税收按照一定比例再次留作联盟活动基金,形成良性循环。

(三)打造成海洋科技世界名城,营造高端人才集聚效应

打造国内海洋科技与人才的战略高地。充分发挥现有的海洋科研优势,加大科研项目投入,以项目带发展,形成国内海洋人才齐聚的局面。推动实施海洋科研院所的国际化发展战略。国家和地方要根据发展需要加大对知名科研院所的财政投入,支持其参与国际海洋科技的交流与合作,支持海外高端人才引进。建设海洋科技产权交易市场,进一步凝结海洋科技人气。海洋科技产权交易是推进海洋科技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关键环节,海洋科技产权交易市场是海洋科技人才实现自我价值的重要场域。完善的产权交易市场体系将不断催生更多的科技成果,同时也将不断凝聚更多优秀的海洋科技人才。

(四)以政府考核带动区域科技创新能力的不断提升

合理的政府考核机制能够带动区域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升。政府考核的对象最好是地方政府的一把手,起码是分管科技的地方政府领导。考核内容应当涵盖以下三个方面的内容:一是科技创新基础能力,其指标应当涵盖人才培养与引进、科技发现与发明、科研基础设施建设等。二是科技创新组织能力,其指标应当涵盖产学研协调、财政投入、税收政策执行、创新型人才发现等。三是科技创新绩效能力。科技创新绩效能力指标应当涵盖经济效益、产业结构、社会民生、环境生态等领域,应当重点涉及以下指标高新技术产业产值、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就业率、居民收入、万元产值能耗等。

参考文献:

- [1]郑贵斌. 山东海洋经济形势分析与预测[M]. 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1:158-159.
- [2]孙吉亭. 蓝色经济学[M]. 青岛:海洋出版社,2011:59-60.
- [3]孟庆武,赵斌. 论科学发展观视角下的山东渔业发展对策[J]. 海洋开发与管理,2009(7):34-38.
- [4]孟庆武,孙峰德. 山东海洋经济发展面临的新挑战[J]. 海洋开发与管理,2008(6):70-76.
- [5]张华. 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建设简明读本[M]. 青岛:青岛出版社,2010:159-160.
- [6]李毅. 山东海洋经济发展制约因素的思考[J]. 海岸工程,2002(4):74-79.
- [7]刘康,姜国建. 山东海洋环境问题与管理对策分析[J]. 海洋开发与管理,2005(6):115-119.
- [8]孙吉亭. 中国海洋渔业可持续发展研究[D]. 青岛:中国海洋大学博士论文,2003:164-165.
- [9]孟庆武. 我国渔业经济现状及发展对策研究[J]. 中国渔业经济,2010(4):144-148.

Research on Social Supports for the Blue Economy

MENG Qingwu, WANG Ping, SUN Jiting

(*Institute of Marine Economics, Shandong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Qingdao, Shandong 266071, China*)

Abstract: Favorable social supports guarantee the growth of the Blue Economy and constitute one of the prerequisites for it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s finance, policy and talents are crucial factors for ensuring Blue Economy growth, this paper proposes the following measures: stronger state financial support, tax concessions and more financing channels; more favorable state policies and regulation backing, maritime space employment privilege and marine ecotope maintenance; constructing sci-tech exchange platform, integrating production education and research to attract talents to enhance innovation capability.

Key words: Blue Economy; financial support; policy support; support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alent

(责任编辑:于凤银)

(上接第 80 页)

参考文献:

- [1] 杨龙. 中国经济区域化发展的行政协调[J]. 中国人民大学学报, 2007(2): 93-98.
- [2] 杰弗里·菲佛, 杰勒尔德·萨兰基克. 组织的外部控制——对组织资源依赖的分析[M]. 闫蕊, 译. 北京: 东方出版社, 2006: 3.
- [3] 陈瑞莲. 区域公共管理导论[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6: 73.
- [4] 杨龙. 地方政府合作的动力、过程与机制[J]. 中国行政管理, 2008(7): 96-99.

Local Governmental Cooperation and Mode in Economic Regionalization

FEI Guangsheng

(*College of Humanities and Law, Shand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Qingdao, Shandong 266590, China*)

Abstract: Economic regionalization has changed the operating environment of local government which is made to transform its role and working styles. Key factors promoting local governmental cooperation include interdependence, regional public goods and their spillover, and regional governance. Regional economic growth shall inevitably make the local government adjust its co-operating mode; from a 'top-down' mode to a 'bottom up' mode.

Key words: local governmental cooperation; economic regionalization; regional public goods; top-down mode; bottom-up mode

(责任编辑:于凤银)